

债券代码：155557.SH

债券简称：19当代01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重要事项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 年度第三十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  
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二〇二二年八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航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航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航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重要事项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航证券作为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当代 01”，债券代码：155557.SH）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本次债券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7 月 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1233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9.40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7 月 30 日，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为 8.80 亿元的“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19 当代 01”。

###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主体：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 当代 01”，债券代码为“155557.SH”。
- 4、发行规模：人民币 8.80 亿元。

5、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8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年末，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票面利率加/减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固定不变。若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计息方式：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止<sup>1</sup>；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止。

11、付息日：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30 日<sup>2</sup>；如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30 日。以上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2、本金兑付日：2022 年 7 月 30 日<sup>3</sup>，如投资者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上日期如遇

---

<sup>1</sup> 2022 年 7 月，发行人召开 19 当代 01 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就本期债券本息兑付的安排进行了调整，将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到期的本期债券本息之和，按 7.80% 利率计算，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30 日全额支付，详见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及会议结果公告。

<sup>2</sup> 同脚注 1。

<sup>3</sup> 同脚注 1。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 三、重大事项

#### （一）重要事项

2022年8月26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1107.HK，以下简称“当代置业”）发布了《进一步延长最后截止日期及预期重组生效日期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告由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09(2)条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IVA部作出（「本通知」）。

本通知所用词汇与有关本公司与计划债权人之间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2022年修订版）第86条项下的安排计划（“计划”）的解释性声明（「解释性声明」）具有相同含义。

本公司谨此宣布：

(i) 大多数同意债权人已同意根据计划及重组支持协议条款将最后截止日期进一步延长至2022年9月9日或本公司取得大多数同意债权人事先书面同意可能选择延长的有关较后日期。重组生效日期预期为2022年9月9日或之前，惟须根据计划条款的重组生效日期条件获达成或豁免后，方可作实；及

(ii) 本通知乃根据计划第9.4条而分发。

如需查询，请联系：

D.F.King Ltd.

计划网址: <https://sites.dfkingltd.com/modernland>

电邮: [modernland@dfkingltd.com](mailto:modernland@dfkingltd.com)

收件人: D.F King Debt Team

伦敦: 香港:

65 Gresham Street 香港

London EC2V 7NQ 皇后大道中 28 号

United Kingdom 中汇大厦 16 楼 1601 室

电话: +44 20 8089 4257 电话: +852 5808 2134

本公司将于适当时候另行刊发公告, 以通知本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有关计划项下离岸债务重组 (包括但不限于重组生效日期) 的任何重大进展。

本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

董事会命

当代置业 (中国) 有限公司

总裁兼执行事

张鹏

香港, 2022 年 8 月 26 日

于本公告日期, 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 包括执行董事张雷先生、张鹏先生及陈音先生; 非执行董事范庆国先生、唐伦飞先生及曾强先生; 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崔健先生、许俊浩先生、高志凯先生及刘加平先生。”

## (二) 影响分析及拟采取措施

发行人境外母公司债务重组方案已获得开曼群岛大法院批准及认许, 前述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外部融资环境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后续发行人及境外母公司将依托坚实的资产质量和业务竞争优势，保持项目建设运营稳定，并继续尽最大努力采用促进销售回款、处置资产及引入战略投资者以提高公司信用状况等方式解决当前阶段性流动资金问题。

#### **四、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中航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第十八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信用风险以及投资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中航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 **五、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谢明智 联系电话：15184171338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重要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